

112 年臺中市反毒大專志工團隊計畫

- 一、招募對象：具愛心、耐心及服務熱忱，有心從事志願服務之大專院校在校生。
- 二、服務內容：
 - (一) 機構伴讀組：前往本局合作之社福機構服務，陪伴機構學員完成學校課業，運用自身專長培養機構學員正當休閒活動，建立學員正向、積極之生活態度。
 - (二) 外展宣導：協助本局至社區、學校及機構進行反毒宣導，帶領反毒桌遊，使反毒宣導增添趣味性與教育意涵。
- 三、教育訓練：預計辦理 2 場(4-5 月；10-11 月)大專志工教育訓練，規劃專業課程邀請大專志工參與，以利提升志工專業能力、服務品質及增進毒品危害防制相關知能。
- 四、管考制度：
 1. 退場機制:除志工主動提出退出服務外，若志工有下列情事之一者，經由機構及中心討論決議後，予以離隊處置：
 - (1) 連續三個月以上未到且未提出請假者，惟志工本身因病或照顧親屬暫無法服務者不在此限。
 - (2) 私自以本中心志工名義與外界協商、涉及商業利益等行為，有損本局形象者。
 - (3) 服務過程中經機構老師判定不適任工作者。
 2. 獎勵機制：
 - (1) 獎勵禮券:為鼓勵大專志工積極參與服務，中心將於 11 月統計整年度服務時數並給予禮券獎勵，各組服務時數認證標準如下：
 - a. 機構伴讀組：由服務之社福機構協助每月統計志工服務時數，以利中心核發時數條及計算年底獎勵禮券金額。
 - b. 外展宣導組：依實際服務時數給予認證。此獎勵制度為年度統計(111 年 12 月~112 年 11 月)，依服務時數總計給予商品禮券，以茲鼓勵(視經費執行情形，申請至本項經費用罄為止，不得重複領取)，以下說明：
 - a. 服務時數達 25 小時者，每人發予 800 元禮券。
 - b. 服務時數達 50 小時者，每人發予 1,600 元禮券。
 - c. 服務時數達 60 小時者，每人發予 2,000 元禮券。
 - d. 服務時數達 80 小時者，每人發予 3,000 元禮券。
 - e. 服務時數達 100 小時者，每人發予 4,000 元禮券。

- (2) 車馬費：為慰勞大專志工本年度辛勤服務，志工每次至機構或參與宣導活動服務將提供 200 元車馬費
- (3) 志工服務時數證書：本中心將提供「臺中市政府毒品危害防制中心-大專志工」志工服務時數證書。
- (4) 志工保險：保障志工於服務期間之安全，參與本計畫之大專志工皆納入投保對象。
- (5) 志工手冊：可透過線上臺北 e 大線上志工教育課程時數，協助志工申請衛生保健志願服務手冊。

五、報名方式：

1. 掃描 QR code 填寫 google 報名表單
2. 填寫紙本報名表，傳真或 E-mail 至本中心
(傳真:04-25265303；E-mail:hbtcm01824@taichung.gov.tw)

六、聯絡資訊：04-25265394 #5643 黃小姐